

傅德岷 文成英 / 主编

史記

鉴赏辞典

国学经典鉴赏书系



名师导读，指点津梁事半功倍
系统讲析，释疑解惑尽览精华

名师导读 作者小传 词语注释 技法讲解 背景分析 艺术鉴赏

巴蜀书社

傅德岷 文成英 / 主編

史記

鉴赏辞典

国学经典鉴赏书系



巴蜀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史记鉴赏辞典 / 傅德岷, 文成英主编. — 成都: 巴蜀书社, 2017. 4

(国学经典鉴赏书系)

ISBN 978-7-5531-0805-6

I. ①史… II. ①傅…②文… III. ①中国历史—古代史—纪传体②《史记》—鉴赏—词典 IV. ①K204.2-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88979 号

史记鉴赏辞典

傅德岷 文成英 主编

策划组稿	施 维
责任编辑	徐庆丰 冯征霞
出 版	巴蜀书社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邮编 610031 总编室电话:(028)86259397
网 址	www.bsbook.com
发 行	巴蜀书社 发行科电话:(028)86259422 86259423
经 销	新华书店
内文排版	泽雨
印 刷	四川省南方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成品尺寸	170mm × 240mm
印 张	18
字 数	360 千
书 号	ISBN 978-7-5531-0805-6
定 价	45.0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科联系调换

导 读

学习传统文化,一定要了解中国的历史。

中国数千年的文明史,因有“二十五史”和《左传》《国语》《战国策》《资治通鉴》等一大批史书而得以保存,这是世界上其他国家和民族都没有的。

这些史书中,最值得一读的是被鲁迅先生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史记》。

《史记》,是汉代伟大的史学家司马迁所写的皇皇巨著。司马迁在《史记》中“网罗天下放失旧闻,略考其行事,综其终始,稽其成败兴坏之纪,上计轩辕,下至于兹……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报任安书》),不但为我们记录了汉武帝以前的传闻和历史,而且为后代的史书开创了一种“实录”的精神。

《史记》不仅是一部优秀的历史著作,而且其中的许多篇章,还是非常优美的散文,是中国古代散文中的典范。因此,我们在学习《史记》的时候,就有了双重的意义,它既让我们了解了那一段历史,又让我们在欣赏中得到美感,在学习中提高写作能力。

一、司马迁与《史记》

汉武帝建元六年(前135),司马迁降生在一个世代都是史官的家庭。他的父亲司马谈,是汉武帝的太史令。

建元六年,汉武帝二十二岁。国家经过汉初以来五十余年的休养生息,国力已经非常强盛。据《史记·平准书》记载,那时的粮食多得吃都吃不完,太仓里面的存粮都腐烂了;仓库里的钱也用不完,穿钱的绳子断了,数都没法数。汉

武帝就以其雄才大略,对外开始了对匈奴的战争,并取得很大的胜利;对内则大力发展文化。他任用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确立了儒家思想的正统地位;他兴乐府,整理歌诗,支持诗歌散文的创作。整个国家,都处在一种繁华富庶、欣欣向荣的状态之中。

司马迁的父亲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他是史官,负责记载国家发生的大事。

中国是一个非常重视历史的国家。从很早的时候,就有史官跟在国君身边,记录他们的言行,有“左史记言,右史记事”(《汉书·艺文志》)的分工。春秋战国时期,各国都有史书,《孟子·离娄下》说:“晋之《乘》,楚之《杻杙》,鲁之《春秋》,一也。”后来,孔子以鲁国的史书《春秋》为根据,参考各国史书,写出了历史著作《春秋》。

司马谈不仅是一位优秀的史官,而且还是一个非常伟大的哲学家,他写的《论六家要旨》是汉代重要的哲学著作。他对司马迁的影响非常大。

十岁之前,司马迁在家乡夏阳(今陕西韩城)生活。十岁的时候,被父亲带到长安,开始学习古文。

那时的长安真是热闹非凡。司马迁十二岁的时候,卫青为大将军,征伐匈奴,取得了很大胜利;他十五岁的时候,张骞奉命出使西域;他十六岁的时候,汉武帝设立乐府,以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在全国范围内采集民歌,整理音乐,大文学家枚乘、司马相如等都参与其事。

生活在泱泱大国的政治文化中心长安,司马迁的青少年时代是幸福而有声有色的。他也打下了坚实的文化基础。

二十岁的时候,司马迁开始了他的第一次壮游。

他从长安出发,先去了江淮,也就是江苏和安徽。在淮阴,他听了很多关于韩信的故事。然后他又去了江西,游了庐山。又到了浙江绍兴,登了会稽山,看到了大禹去过的禹穴。然后,他去了湖南的宁远县,到了九疑山,凭吊了舜去世的地方。他顺湘水北上,到了长沙。这里有伟大诗人屈原投江自杀的汨罗江,也是贾谊迁谪的地方。他悼念了两位先贤,然后去了山东,参观了孔子讲学的地方。他在《史记·孔子世家》中深情地说:“余读孔氏书,想见其为人。适鲁,观仲尼庙堂车服礼器,诸生以时习礼其家,余祇回留之不能去云。”

他又去了彭城(今江苏徐州),这里曾经是楚汉相争的重要战场,又距汉高祖刘邦和许多开国名臣的家乡不远,他就去了高祖的家乡丰沛(今江苏沛县)。他说:“吾适丰沛,问其遗老,观故萧、曹、樊哙、滕公之家”(《史记·樊酈滕灌列传》)。

离开江苏,他又去了江南一带,到了战国时魏国的都城大梁(今河南开封),了解了信陵君的许多事迹。最后回到了长安。

这一次壮游,增加了司马迁的阅历,也为他日后写作《史记》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壮游回来,司马迁就开始了仕宦生涯,做了郎中。

元鼎五年(前112),司马迁二十四岁的时候,汉武帝幸雍,也就是西巡雍地,再往西,去了甘肃崆峒。司马迁后来在《五帝本纪》中说“余尝西至空桐”,说明这一次汉武帝西行,司马迁是随行了的。

第二年,他奉命出使了巴、蜀、滇中,使他对西南一带也有了深切的了解。

元封元年(前110),汉武帝举行了一次规模很大的封禅。什么是封禅呢?封是祭天,禅是祭地,古时候帝王在太平盛世或出现祥瑞的时候,要到号称天下第一山的泰山去祭拜天地,这就是封禅。

这一次封禅,汉武帝带领十八万骑兵,先越长城,到了北方的五原、归绥一带,向匈奴示了一下威;也去了陕西中部县,祭拜了黄帝;然后才转而向东,到了洛阳。

这时,司马谈却病倒了。司马迁刚从西南回来,听到父亲病重的消息,马上赶到洛阳,见了父亲最后一面。

司马谈有志写一部记载中华民族全部历史的史书,并为此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但是,这个愿望没有来得及实现就得了重病,他只能把这一愿望寄托在儿子的身上。

父亲死后,司马迁继承父职,做了太史令。这使他有更多的机会参与国家大事,同时有机会读到“金匱石室”(也就是国家图书馆和档案室)的书籍和资料,这不是一般的人可以做到的。

司马迁又跟着汉武帝东奔西跑,他说:“余尝西至空桐,北过涿鹿,东渐于海,南浮江淮矣。”(《史记·五帝本纪》)

太初元年(前104),司马迁三十二岁,这一年,他做了两件不朽的大事。一件是参与并完成了“太初历”的修订,一件是开始了伟大的史学著作《史记》的写作。

不幸的是,他三十七岁的时候,遭受了人生最大的一次打击。

天汉二年(前99),汉武帝再次对匈奴用兵。这次带兵的是贰师将军李广利,而先行的大将是“飞将军”李广的孙子李陵。

李陵是名将,李广利却是一个草包,他是汉武帝最宠爱的李夫人的哥哥,因此得到汉武帝的重用。

李陵带领五千步兵,与匈奴数万大军交战,杀死敌人无数。最后,在矢尽粮绝又得不到后方任何支援的情况下,不得已投降了匈奴。

消息传来,朝廷震动了,尤其是汉武帝大大地震怒了。当他询问大臣们对此事的看法的时候,大家都吓得不敢说话。

司马迁和李陵并没有什么交情,但是他对李陵的评价却很高,说他“事亲孝,与士信,临财廉,取与义,分别有让,恭俭下人,常思奋不顾身以徇国家之急”(《报任安书》),认为他“有国士之风”,“虽古之名将不过也”(《报任安书》)。李陵带领不足五千人,与匈奴单于的数万之众连战十余日,“所杀过当”,使匈奴君长震怖,率一国之民共攻之。李陵战千里,矢尽道绝,后援不至,最后不得已才投降了。所以当汉武帝问到他的意见时,他就照直说了。

不想这却让汉武帝大怒,认为司马迁在为李陵开脱,又怀疑他是在攻击贰师将军,所以就把他下了大狱,最后判了死刑。

按照汉代的法律,凡是死刑都可以缴纳金钱抵罪,或者改受腐刑。但是,司马迁没有钱,朝廷中又没有有势力的人为他说好话,司马迁为了完成《史记》的写作,选择了腐刑。这对司马迁的打击非常大。他在《报任安书》中说,自己“肠一日而九回,居则忽忽若有所亡,出则不知其所往。每念斯耻,汗未尝不发背沾衣也”。但他认为:“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他还要留下有用之身,完成《史记》的写作。

出狱以后,司马迁当了太史令,从此,他专心于《史记》的写作。到征和二年(前91),他终于完成了皇皇巨著《史记》的写作。这一年,他四十五岁。

此后,司马迁就从我们的视线中消失了。他又干了什么,去了哪里,死于何时何地,我们都不知道了。

在《史记》成书以前,先秦时期,已经有几部非常杰出的史书:《春秋》《国语》《战国策》以及著名的“《春秋》三传”——《左传》《公羊传》《穀梁传》。此外,西晋时期在河南汲郡魏安釐王墓发现了一大批躲过秦始皇焚书之灾的古书,其中就有《竹书纪年》《穆天子传》等史书。这些史书中,《春秋》《左传》《公羊传》《穀梁传》是编年体,《国语》《战国策》是国别体。

司马迁的《史记》创造了一种新的形式——纪传体通史。

《史记》全书共一百三十卷,有十二本纪、十表、八书、三十世家、七十列传,共约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记载了上起中国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约前3000)下至汉武帝元狩元年(前122)共三千多年的历史。

司马迁在《太史公自序》中对此有过说明。他说:“罔罗天下放失旧闻,王迹所兴,原始察终,见盛观衰,论考之行事,略推三代,录秦汉,上记轩辕,下至于

兹,著十二本纪,既科条之矣。并时异世,年差不明,作十表。礼乐损益,律历改易,兵权山川鬼神,天人之际,承敝通变,作八书。二十八宿环北辰,三十辐共一毂,运行无穷,辅拂股肱之臣配焉,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作三十世家。扶义俶僇,不令己失时,立功名于天下,作七十列传。”

这一段话是什么意思呢?

“本纪”所记,上推三代,下录秦、汉,是从轩辕黄帝到司马迁所处时代的大事,这犹如历史的系年大纲。

但纲毕竟较粗疏,所以又把“辅拂股肱”之臣,也就是影响历史发展的重要人物记在“世家”。如果说十二“本纪”是北辰,那么,三十“世家”就是拱卫北辰的二十八宿;如果说十二“本纪”是车毂,那么三十“世家”就是支撑车毂的辐条。

七十“列传”,则是记载“立功名于天下”的各种各样的人物,包括各阶层人物和兄弟民族,以丰富历史。它们就像北辰和二十八宿以外的满天星斗。

八“书”,记述制度发展,涉及礼乐制度、天文兵律、社会经济、河渠地理等诸方面内容。

十“表”则是用表格来简列世系、人物和史事。

《史记》这种非常科学的结构形式为此后从《汉书》到《清史稿》的所有史书所袭用,只不过把“书”的名字换成了“志”。

二、读史应该多读本纪和书、表

《史记》是史学名著,也是文学名著。从史学的角度看,班固说它“善序事理,辨而不华,质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故谓之实录”,并称赞司马迁有“良史之才”(《汉书·司马迁传》)。

从文学的角度看,它是中国古代散文的典范之一,成为后代散文家争相学习的对象。

苏东坡有一种“八面受敌”的读书法。读一本书,只带着一个问题去读,也只解决一个问题,就像打仗的时候“八面受敌”,需要各个击破一样。他自己读书用的就是这样的方法。比如他读过五遍《汉书》,第一遍学“治世之道”,第二遍学“用兵之道”,第三遍研究人物和官制……几遍下来,对《汉书》就了若指掌了。

《史记》是一部大书,内容相当丰富,就是专门研究《史记》的专家,也未必能全部搞清楚。那么,我们应该怎样来读《史记》呢?

我们可以学一学苏东坡,先问一问自己,你这一次读《史记》,是想获得哪一方面的知识。

《史记》首先是一部史书,读《史记》的首要任务,当然是学习历史知识。那么,就应该去读一读“本纪”和“书”“表”。

表面上看,“本纪”是记帝王之事的,而且是按照时间顺序记载的,其实,它所记的是国家发生的大事。把这些事串起来,就是一部完整的历史。

所以,从体例来看,“本纪”并没有比“世家”和“列传”高贵的地方。

在“本纪”中,有一篇《项羽本纪》。项羽并没有做过皇帝,司马迁却把他列在“本纪”,于是后代的人(包括现在的文学史和教科书)都把它作为司马迁思想如何进步的例子。其实,我们只要看一看历史,便知道真相了。刘邦攻入咸阳,秦王子婴投降,这一年是公元前207年。此后,刘邦和项羽争天下,打了五年多的仗,最后项羽战败,在乌江边自刎,这时是公元前202年。刘邦即皇帝位,建立大汉王朝,是在公元前202年(现在所有的历史年表都把汉代的历史定在公元前206年是不正确的)。那么,从秦亡到汉立中间的五年多时间,应该挂在哪一个的名下呢?

刘邦虽然最后取得了胜利,但是在楚汉相争的五年时间中,项羽的力量要强大得多,所以,为了不让历史出现空白,把这五年的历史挂在项羽名下是正确的。根本就没有司马迁特别同情或者赞美项羽的意思。

现在的许多《史记》读本,都选了《项羽本纪》,我们去认真读一读,对楚汉相争的这一段历史就会非常清楚了。

想了解黄帝、炎帝、尧、舜的历史和事迹,你就去读一读《五帝本纪》;想了解夏朝的历史,就去读一读《夏本纪》;想了解殷商的历史,就去读一读《殷本纪》。其他的可以类推。这样,历史的线索和事件就会非常清晰地留在你心中了。

历史是由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许多方面构成的。对一个时期的典章制度、经济状况、文化发展、天文地理甚至职官、服饰、车骑等等都是需要有所了解的。“书”就是把这些专门的知识编辑在一起,让我们能够一目了然。比如《平准书》(后代的史书改为《食货志》)就集中讲经济,《河渠书》(后代史书改为《地理志》)就专门讲地理沿革。

“表”,是把一些大事用表格的形式归纳起来,方便我们去查检了解一件事情的始末。

三、世家和列传的读法

从学习历史的角度来看,“世家”和“列传”都应该读。举一个例子,看报纸不能只看头版的重要新闻,只了解国家发生的最重要的大事,还必须要看一看其他版面的其他内容,只有把这些内容全都结合起来,才是当天历史的全部。

“本纪”记载了国家大事,但是这其中有许许多多、各种各样的人物活动其间,使得这些大大小小的事情变得丰满,变得有血有肉。而且,有一些稍微小一点的事,“本纪”是没有收入的,还得靠读“世家”和“列传”来补充。比如我们要了解孔子的事迹和思想,读“本纪”和“书”“表”是不行了,得去读《孔子世家》和《仲尼弟子列传》;要了解屈原的生平的创作,只读“本纪”也不行,得去读《楚世家》和《屈原列传》。其余的可以类推。

我们如果从文学的角度去读《史记》,就应该多读一读“世家”和“列传”了。尤其是“列传”,有许多就是非常精彩的记叙性散文,甚至可以当作小说来阅读。

比如我们去读一读《廉颇蔺相如列传》,那是多么生动的故事呵!

我们首先看到的是一个不畏强暴、有勇有谋的勇者和智者。一个人拿着价值连城的宝玉去贪得无厌的强秦,要想全身而退,完璧归赵,几乎是不可想象的事情。但蔺相如做到了,靠的是他的智慧和勇敢。其次,面对自己的同僚,同为国家栋梁而又屡屡侮辱自己的廉颇,他却以国家利益为重,主动避让,最后终于感动了廉颇。

廉颇的形象也很生动。他是名将,有大功于赵,所以对蔺相如仅靠一些外交成就就位居自己之上非常不满,一心想要羞辱他。但是当他明白蔺相如的苦心的时候,又能够马上改正,负荆请罪,也受到人们的尊敬。

四、《史记》的褒与贬

按理说,史家的最高原则是“实录”,也就真实地记载历史事件,而不能以自己的爱憎或褒或贬。班固称赞司马迁为“良史之才”,就是因为他“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但是,史家在记载历史事件或为某个历史人物立传的时候,又不可能完全不带自己的观点和见解。所以,历代的史书都可能遇到有褒有贬的情况,甚至是“一字之褒贬”。所以才有“孔子成《春秋》而乱臣贼子惧”(《孟子·滕文公下》)的说法。

我们再举一个例子来看一看“一字之褒贬”。

公元前548年，齐国出现了内乱，齐庄公与大臣崔杼的夫人棠姜通奸，被崔杼杀掉了。虽然事出有因，但毕竟是以下犯上，为当时的礼法所不容。于是，齐国的史官太史伯记载说：“夏五月，崔杼弑君。”《说文解字》解释“弑”字，是“臣杀君也”。崔杼不愿留下千古的骂名，就让太史伯改写，太史伯不答应，崔杼就把他杀了。他的弟弟太史仲接着写，仍然是“崔杼弑君”。崔杼把他也杀了。崔杼让三弟太史季写，他写的仍然是“崔杼弑君”。崔杼没有办法了，只有让他这样写上。

太史季在回家的路上，遇到另一位叫南子的史官，正抱着笔墨匆匆赶来，太史季问他来干什么。他说：“如果把你们家的人杀完了，我就接着写。”

这是中国史学家最优秀的品质和最良好的传统。

那么褒什么，贬什么，就要看作者的史识和史胆了。换句话说，是作者思想的进步或保守。

班固虽然称赞司马迁有良史之才，但是对《史记》的褒贬爱憎是不满意的。他说司马迁“其是非颇缪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贱贫”（《汉书·司马迁传》）。确实，司马迁为游侠刺客列传，为有钱的商人列传（《史记》有《游侠列传》《刺客列传》《货殖列传》），但这正表现了司马迁思想的进步性。

作为一个“良史”，必须要具备史才、史笔、史识、史胆。史才，是指具有修史的能力和才学；史笔，是指具备很好的写作能力；史识，是指具有对历史事件和人物的是非判断和评价能力；史胆，则是指有敢于说真话的勇气。

清赵翼称《史记》为“史家之极则”（《二十二史札记》），鲁迅则称之为“史家之绝唱”。二者都是指《史记》的实录精神和批判精神而言的。

作为一个史官，司马迁对历史和现实有清醒的认识，对历史事件和人物有准确的判断和评价，尤其是在遭受腐刑以后，对社会的黑暗、统治者的残暴虚伪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所以，他拿起如椽大笔，对社会和现实，对各种各样的人物进行了解剖。

《史记》褒贬精神的最大特点，是“不虚美，不隐恶”，无论你是历史上的名人，还是当今的帝王将相。

司马迁生在汉代，但是，对汉代的最高统治者的批判却是尖锐的。

汉高祖刘邦，是汉代的开国君主，确实是一个有大智慧、大作为的雄主。他身上那种忍辱负重、坚忍不拔、知人善任、亲政爱民的品质，也非一般人可比，而且他结束秦末大乱给国家和人民带来的巨大灾难，建立起大汉帝国的功绩，也是足以彪炳史册的。司马迁在《高祖本纪》中对此做了充分的肯定。但是，刘邦

的性格中又有市井无赖的成分，他背信弃义、冷酷自私，《史记》则在其他传记中予以揭露，后人称之为“互见法”。

《史记·酈生陆贾列传》有这样一段记载：

沛公时时间邑中贤士豪俊。骑士归，酈生见，谓之曰：“吾闻沛公慢而易人，多大略，此真吾所愿从游，莫为我先。若见沛公，谓曰：‘臣里中有酈生，年六十馀，长八尺，人皆谓之狂生，生自谓我非狂生。’”骑士曰：“沛公不好儒，诸客冠儒冠来者，沛公辄解其冠，溲溺其中。与人言，常大骂。未可以儒生说也。”

刘邦不喜欢儒生，见到儒生，常常把他们的帽子抓下来，在上面撒尿。这哪像一个帝王的作为！

就是连在位的汉武帝，司马迁在肯定他的功劳的同时，对他好大喜功、任用酷吏、迷信愚昧也描写得淋漓尽致。

汉武帝好神仙，希求长生不死，于是就有许多假神仙、假方士投其所好。汉武帝一次又一次地上当，但仍然深信不疑。《史记·封禅书》记封禅之事外，多揭其短。比如：

是时李少君亦以祠灶、谷道、却老方见上，上尊之……少君言上曰：“祠灶则致物，致物而丹沙可化为黄金，黄金成以为饮食器则益寿，益寿而海中蓬莱仙者乃可见，见之以封禅则不死，黄帝是也。臣尝游海上，见安期生，安期生食巨枣，大如瓜。安期生仙者，通蓬莱中，合则见人，不合则隐。”于是天子始亲祠灶，遣方士入海求蓬莱安期生之属，而事化丹沙诸药齐为黄金矣。

居久之，李少君病死。天子以为化去不死。

明明这个假神仙已经病死了，汉武帝还自欺欺人地认为是“化去”。此后，又有齐少翁、栾大、公孙卿等人让汉武帝一次次上当受骗，但他却至死不悟。对当天子敢于如此不避的，不但要有史识，也确实要有史胆才行。

为了对历史事件和人物做出自己的评判，抒发自己的感情，司马迁有时会在文中加入大段的感叹或议论。在文末，则加上“太史公曰”，其实就是后代史书所用的“赞”。

比如在《屈原列传》中，写到屈原忠而被谤，被怀王疏远以后，在悲愤中写下著名长诗《离骚》的时候，马上加入一大段议论：

屈平疾王听之不聪也，谗谄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忧愁幽思而作《离骚》。离骚者，犹离忧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穷则反本，故劳苦倦极，未尝不呼天也；疾痛惨

但,未尝不呼父母也。屈平正道直行,竭忠尽智以事其君,谗人间之,可谓穷矣。信而见疑,忠而被谤,能无怨乎?屈平之作《离骚》,盖自怨生也……其文约,其辞微,其志洁,其行廉,其称文小而其指极大,举类迩而见义远。其志洁,故其称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污泥之中,蝉蜕于浊秽,以浮游尘埃之外,不获世之滋垢,皜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虽与日月争光可也。

当然,我们不必去拔高司马迁的思想,他毕竟是两千多年前的古人。比如有人说他把陈胜列入“世家”,是同情甚至支持农民起义,这就有点以现代人的思想感情去要求司马迁了。

陈胜的出身很低,就是一个戍卒,但是刘邦的出身也未必就比陈胜高多少。只不过陈胜失败了而刘邦成功了。而且汉朝对陈胜的评价和待遇是比较高的,“高祖时为陈涉置守冢三十家殍,至今血食”(《史记·陈涉世家》)。

我们再来看一看秦末的这一段历史。

秦统一中国以后,施行的是暴政,引发起义是必然的事,但谁来打第一枪,第一个出头起事,影响却是非常大的。而陈胜,就是这个打第一枪的人,而且他的力量壮大很快。尽管很快就失败了,但是对秦的打击却是异常巨大的。陈胜起义导致了秦末政治格局的巨变,汉代贾谊在《过秦论》中说:“率罢散之卒,将数百之众,转而攻秦。斩木为兵,揭竿为旗,天下云集而响应,赢粮而景从,山东豪俊遂并起而亡秦族矣。”因此,对于亡秦立汉,陈胜的功劳是在所有功臣之上的,他的事迹,也远非萧何、韩信、张良、樊哙等人所能相比。正是这个原因,司马迁才把他列在“世家”,这与同情农民起义是一点关系都没有的。

读史书,应该要具备一点史才、史识才行。

五、《史记》的叙事技巧

在唐宋以前,中国文学中尚无小说和戏剧的名目。虽然先秦时期已经有“小说家”,南北朝时期已经出现如《汉武故事》《殷芸小说》一类的书,但是它们还都被归入散文这一个大类之中。所以,按大类划分,先秦两汉至唐宋时期,文学不过诗和文两个大类。

但是,到魏晋南北朝时期,人们的审美思想发生了一些变化,尤其是受老庄思想的影响,更注重文学的艺术性,而把一些没有情感因素的文字,如我们后代所说的应用文一类的东西,排斥在文学之外。梁昭明太子萧统在选编《文选》的时候,就明确提出,文学作品应该是“事出于深思,义归乎翰藻”(《文选序》)的。

他是把史传类的散文都排除在文学的大门之外的。

如果我们去读一读后代的许多史书,在文学上的建树确实不高,事情记得很清楚,文采却不足,所以,现在的文学史都不作介绍。

但是《史记》却完全不同。把它当作史书,它堪称“良史”;把它当作文学作品,它也是无与伦比的精品。鲁迅在《汉文学史纲要》中评价《史记》是“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下半句,就是针对《史记》的艺术性而言的。

《史记》的文学性,首先表现在善叙事,善记人。

记叙性的文章,首先要占有尽可能多的资料,也就是我们常说的积累素材。只有占有足够的第一手材料,才可能写出好的文章。

司马迁从十多岁开始,就开始为写作《史记》做准备工作。他阅读了大量史料,几乎走遍整个中国,做了大量的实地考察。周霸向他讲述过项羽的传说,公孙秀功向他讲述过荆轲刺秦王的细节,朱建的儿子向他介绍过陆贾,苏武的父亲苏建向他介绍过卫青不肯招贤纳士的情况,樊哙的孙子樊他广给他讲了汉初几位开国功臣的事迹,贾谊的孙子贾嘉和司马迁有书信往来,冯唐的儿子冯遂和司马迁是至交。所有这些,不但使他掌握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而且也加深了他对历史事件和人物的理解。

有了素材,更重要的则是取舍裁剪和组织,司马迁的大手笔正体现于此。

司马迁善于交待事情的来龙去脉,尤其是“来龙”,也就是事情发生的根源和起因。

《项羽本纪》中有许多非常精彩的段落,最为精彩的,莫过于“鸿门宴”一段。

鸿门宴上剑拔弩张,杀气腾腾,司马迁在刘邦不得已赴宴之前,已经作了很多铺垫,把场景气氛一步一步地推向高潮。

刘邦与项羽在怀王面前约定,先入关中者为关中之主。项羽后到关中,却不愿意遵守约定,派兵打进了函谷关。这时,刘邦手下的左司马为项羽送来密报,说刘邦想做关中之王,而且得到了许多珍宝。于是项羽大怒,决定第二天攻打刘邦。当时刘邦只有十万人,而项羽有四十万人。

项羽的谋士范增又来火上浇油了,他说刘邦打入关中后一反常态,不取珍宝,不近女色,说明志向不小,而且说刘邦有五彩天子之气。这一下,更坚定了项羽消灭刘邦的决心。读到这里,我们已经为刘邦非常担心了。

但是,事情却突然出现了转机。项羽的伯父项伯为了救好友张良,晚上悄悄来到刘邦军中。于是,刘邦在张良的帮助下,成功地“策反”了项伯,找到了一把保护伞。

于是,斗争就在这样错综复杂的情况下展开了。

对情节的安排、节奏的掌握,是叙事散文重要的技巧之一。

司马迁具有高超的驾驭题材的能力。无论是场面宏大的战争、错综复杂的宫廷斗争,还是平平常常的日常生活,他都能举重若轻,安排合理,引人入胜。尤其是情节和场面的描写,非常精彩。比如孙臆和庞涓斗智、荆轲刺秦王、鸿门宴等,都写得跌宕起伏,险象环生。

我们来看一看《李将军列传》中的一段文字:

匈奴大入上郡,天子使中贵人从广勒习兵击匈奴。中贵人将骑数十纵,见匈奴三人,与战。三人还射,伤中贵人,杀其骑且尽。中贵人走广。广曰:“是必射雕者也。”广乃遂从百骑往驰三人。三人亡马步行,行数十里。广令其骑张左右翼,而广身自射彼三人者,杀其二人,生得一人,果匈奴射雕者也。已缚之上马,望匈奴有数千骑,见广,以为诱骑,皆惊,上山陈。广之百骑皆大恐,欲驰还走。广曰:“吾去大军数十里,今如此以百骑走,匈奴追射我立尽。今我留,匈奴必以我为大军之诱,必不敢击我。”广令诸骑曰:“前!”前未到匈奴陈二里所,止,令曰:“皆下马解鞍!”其骑曰:“虏多且近,即有急,奈何?”广曰:“彼虏以我为走,今皆解鞍以示不走,用坚其意。”于是胡骑遂不敢击。有白马将出护其兵,李广上马与十余骑奔射杀胡白马将,而复还至其骑中,解鞍,令士皆纵马卧。是时会暮,胡兵终怪之,不敢击。夜半时,胡兵亦以为汉有伏军于旁欲夜取之,胡皆引兵而去。平旦,李广乃归其大军。

先从三名匈奴射雕者射杀中贵人所率的数十人的描写中,让我们知道了他们的强悍,然后写李广杀死其中二人,生擒一人,一位英武的将军形象已跃然纸上。但是风云突变,李广所率百余骑突然遭遇匈奴数千人的大部队,大家都很恐慌。而此时李广的大将气度方才显现出来,他不但不逃走,反而逼近敌人,而且下马解鞍,故为疑兵,果然使匈奴人怀疑他们是诱敌之计而不敢轻举妄动,一直坚持到半夜,匈奴人终于被吓跑了。文章一波三折,一张一弛,非常精彩。

叙事的成功,往往取决于人物形象的塑造。人物形象越生动,则文章的叙事越成功。而塑造生动的人物形象,正是《史记》最成功的地方。

《史记》长于人物描写,通过一个个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为我们展开了一幅幅历史的画卷。它还长于营造和叙述富于戏剧冲突性的情节,使人物生动活泼。

在司马迁的笔下,人物形象都具有鲜明的个性。即使是同一类型的人物,形象也决不雷同。

司马迁善于抓住人物的性格或外貌特征,以极简省的笔墨去勾画人物的形象。比如《陈涉世家》开头一段文字:

陈涉少时,尝与人佣耕。辍耕之陇上,怅恨久之,曰:“苟富贵,无相忘。”庸者笑而答曰:“若为庸耕,何富贵也?”陈涉太息曰:“嗟乎!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

一个出身卑微而志向很大,决不安于现状的青年形象就已经清楚地显现在眼前了。

司马迁描写人物,非常注意他们不同的出身、不同的经历、不同的学养、不同的际遇所形成的性格差异以及因为这些差异所造成的形象与行为的不同。

比如同样见到秦始皇车骑的天子气象,项羽的表现是:“彼可取而代也!”(《项羽本纪》)刘邦的表现则是:“嗟乎,大丈夫当如此也!”(《高祖本纪》)张良则是找一个力士,以百二十斤重的大铁椎扔过去(《留侯世家》)。

项羽是一个失败者,是大汉帝国的头号敌人,但是,却是司马迁喜爱的一个人物。《项羽本纪》是《史记》中的一篇力作,司马迁为我们塑造了一个叱咤风云的英雄、一个刚愎自用的莽夫、一个虚荣心极重的凡夫俗子。

公元前209年,也就是秦始皇死后的第二年。陈胜和吴广在大泽乡起义,敲响了大秦帝国的丧钟。当他们喊出“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时候,也把许多野心家的雄心搔得痒痒的。于是“天下云集而响应,赢粮而景从”,山东豪俊纷纷举起义旗。而最有能力和希望推翻秦朝、统一天下的,是项羽和刘邦。

项羽是将门之后,勇冠三军,在与刘邦的争斗中,他几乎一直就处于绝对的优势。而刘邦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亭长、一个横行乡里的混混,文不足以安邦定国,武不足以上阵杀敌。在与项羽多年的战争中,一直处于下风。但是,取得最后胜利、成为一代开国之君的,不是项羽,而是刘邦。

项羽的出场是威风八面的。不学书,不学剑,连万人敌的兵法,也是浅尝辄止,其抱负不小。当他看到秦始皇的车驾,喊出“彼可取而代也”的时候,已经隐隐透出一代霸主的气概。当他杀宋义,带领楚军破釜沉舟,与秦军九战而胜之,令诸侯们只敢战栗着作壁上观的时候,他似乎已经在告诉世人,代秦而有天下者,非我项羽莫属了。

但是,也就是在这个时候,项羽性格中的弱点也开始暴露出来了。

他狂妄自大,刚愎自用,这一点大概是从叔父项梁那里继承下来的。因此,对外,他骄傲轻敌;对内,他听不进别人的意见。

鸿门宴,可以说是项羽和刘邦的第一次正面交锋。从表面看,项羽占尽优势,似乎生杀予夺的权力都掌握在他的手中。其实,是他被刘邦玩于掌股之中。

项羽所表现出的狂躁、轻信、无主见、无魄力,与刘邦的大智若愚、大勇若怯形成鲜明对照。刘邦不仅只身犯险而又全身而退,而且轻轻松松地从项羽口中打听到告密者的姓名。

项羽是个彻头彻尾的个人英雄主义者,中原逐鹿,大小七十余战,只知斗力,不知斗智,当然更谈不上招募人才和使用人才。他不懂得得人才者得天下的道理。其实,刘邦手下许多重要的谋士战将,最早都在项羽的手下,包括韩信、陈平、英布等,但项羽不懂得尊重和使用他们,使他们一个个都弃他而去,而且成为他的主要对手。对计智过人而又忠心耿耿的亚父范增,他不但不采纳其忠言奇计,而且最终听信谗言,使范增也弃他而去。这也许是项羽失败的最主要的原因。

刘邦把人生当作战场,而项羽把人生当作舞台;刘邦实实在在地经营着统一天下的霸业,而项羽更多地是在成就自己的虚名。

项羽太爱虚名了。鸿门宴上,他之所以放走刘邦,是不愿意背上“今人有大功而击之,不义也”的恶名,使范增气得大骂“竖子不足与谋”。关中地势险要,物产丰富,又是历代建都之地,是称霸天下的必争之地,而项羽在占领关中以后,执意东归,为的是“富贵不归故乡,如衣绣夜行”,忙着回去夸耀乡里,被人讥笑为“沐猴而冠”。就连遭韩信十面埋伏,四面楚歌,逼得只剩二十八骑,被追到乌江岸边,他都还不承认失败,说什么“此天之亡我也,非战之罪也”。而且还要玩一玩溃围、斩将、刈旗的游戏,以证明自己“力拔山兮气盖世”的能力。一直到最后面对乌江亭长,项羽只要渡过江东,仍然还有东山再起的可能,但是,“纵江东父兄怜而王我,我何面目见之”,他宁愿选择自刎,而不愿渡江,说到底,还是把“西楚霸王”的名声放在一统天下的事业之上。

这就是司马迁笔下的项羽。

六、《史记》的语言艺术

《史记》的语言艺术是历来被人们所称道的。

《史记》的语言,是叙事散文的典范。它的语言非常生动,但是却通俗易懂,采用先秦典籍的材料,也转换为汉代流行的语言。

司马迁善于使用白描的语言去塑造人物形象。《赵世家》中“触龙说赵太后”一开始写道:

赵王新立,太后用事,秦急攻之。赵氏求救于齐,齐曰:“必以长安君为质,兵乃出。”太后不肯,大臣强谏。太后明谓左右曰:“复言长安